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郭祥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冻结原因
郭祥彬	否	5,838,896	5.92%	0.68%	2020年5月11日	2023年5月10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个人债权债务纠纷
合计	-	5,838,896	5.92%	0.68%	-	-	-	-

2、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机关	轮候期限	委托起始日	冻结深度说明
郭祥彬	否	92,724,223	94.08%	10.78%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年5月11日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合计	-	92,724,223	94.08%	10.78%	-	-	-	-

注：1、经公司了解，郭祥彬先生上述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主要是由于其个人债权债务纠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结算公司系统查询的数据外，公司尚未收到与本次股

份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相关的正式通知或法律文书,暂时无法获悉郭祥彬先生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祥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已将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等权利委托予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行使,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为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龙学勤先生。

3、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郭祥彬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 的股数(股)	司法冻结股 份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司法冻结股 份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郭祥彬	98,563,119	11.46%	98,563,119	100.00%	11.46%

注:截至本公告日,郭祥彬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 92,724,223 股(即除本次新增轮候冻结的股份外,暂无其他轮候冻结情形),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94.08%,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8%。

二、相关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东股份新增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

2、郭祥彬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第一大股东,其股份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鉴于郭祥彬先生已将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等权利委托予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行使,若上述股份后续被强制平仓、受司法处置等导致其所持股份数量变更,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比例有所变动。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的股份数量及股份状态的变动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四日